

证券代码：300716

证券简称：泉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0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2月27日通过电话、邮件及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并于2024年3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由监事会主席韩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李会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韩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为保障监事会工作有序开展，公司监事会提名李会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日

附件：

简 历

李会，女，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22年9月，历任山东润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市场经理、枣庄悦达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2年10月至今，先后任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行政经理。

截至目前，李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